

《漯河市公安局 350 兆数字集群系统基站和 高铁沿线监控租赁服务项目》单一来源申请 材料原因及相关说明

漯河市公安局 350 兆数字集群系统基站和高铁沿线监控需租赁所需服务区域内建设和维护塔桅、机房及附属设施包括铁塔、机房、配套设备、IP 链路和相关资源服务。

一、经市场调研，目前漯河市市场上共有有五家涉及通信铁塔业务的公司，分别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中国广电河南网络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我局向此五家公司发布了咨询函，在回复时仅有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可以承揽此项业务，其他四家公司不具备条件均无法提供相关服务。且该公司一直为我局此项目提供服务，考虑到使用的持续性、安全性、保密性和一致性，采购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的相关通信铁塔服务不会导致业务系统中断，从而保障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可以有效避免因服务的变更带来的困扰。而且本服务含有大量敏感信息，需要确保平台数据、业务信息的安全可靠，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与我局合作多年，具备此项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024 年 11 月 8 日

